

聖徒的相交

神就是愛：住在愛裡面的就是住在神裡面(約壹四：16)

人不是一座孤島。信主的人，也不是孤島；連當年沙漠中隱修的聖徒，也跟別人有一定的聯繫。而對於聖徒一家的人，則更必然有生命上的聯繫，因為“宗教”(religion)的字義，就是源於聯繫。這是說，先聯繫於基督屬天的生命，然後與同一生命的人，聯繫在一起。這就是“團契”(koinonia)的意思。

因此，基督徒有同一社群感(*homonoia*)，而後有同一使命感，而發展主的事工(*diakonia*)。

神的兒女彼此相交，是美好的見證。相反的，如果彼此相咬相吞，是神家的羞辱，是魔鬼的喜悅。

教會是神的家，是主在地上掌權的國度。在這個國度裡，是神的愛在統治，是不容分割的。到主再臨的時候，要審判全地，但在祂愛裡的教會，不受審判，卻是被主迎娶，與羔羊合而為一，是神最高旨意的完成，是喜樂的頂峰。

神就是愛。住在愛裡面的，就是住在神裡面，神也住在他裡面。

這樣，愛在我們裡面得以完全，我們就可以在審判的日子，坦然無懼。因為祂如何，我們在這世上也如何。...我們愛，因為神先愛我們。(約壹四：16-19)

這個被罪所污染的世界，到處是恨，從該隱以來，恨在地上滋生，懼怕隨之而來。人與神失去了交通，人與人之間，也沒有信任。神的兒子基督耶穌，為了我們的罪死在十字架上，成了落在地裡死了的種子，從祂生出許多子粒，就是因信祂而得著重生的人。這新

生命，是愛的生命。神賜下聖靈住在他們中間，賦予這些人的使命，是在地上傳播愛的運動，而首先要在蒙愛的團契，就是教會的中間開始。世人從教會知道甚麼是愛，從教會愛的見證，得以認識神。

耶穌說：“我賜給你們一條新命令乃是叫你們彼此相愛：我怎樣愛你們，你們也要怎樣相愛。你們若有相愛的心，眾人因此就認出你們是我的門徒了。”(約一三：34,35)這愛不同於世人感情上的愛，而是由聖靈來的愛(羅五：5)。你我凡是屬於主的人，對於主愛的命令有遵行的義務，這是出於意志的行動。所以基督徒的愛人，是意志的行動，是遵行主的命令；愛神也是遵行主的命令，就是遵行主的話，天父也必愛他，並且要到他那裡去，與他同住。(約一四：23)這是愛的團契。